

簡明綜合賬目附註

1.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政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之規定而編製。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政報告中所載者符合一致（下文所述者除外）。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業務合併」之規定，該準則乃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之會計期間生效；根據該準則，本集團選擇不將過往與儲備對銷或計入儲備之商譽或負商譽重新編列入賬。因此，凡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之前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保留於儲備內，並會於出售有關之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時或於已確定出現商譽減值時在收入報表內扣除。而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之前進行收購所產生之負商譽則會於出售有關之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時計入收入報表內。

凡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之後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將會資本化並按其估計使用年期予以攤銷。而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之後進行收購所產生之負商譽則會列作資產減損並會根據計算結餘時之具體情況進行分析而撥入收入內。

2. 業務環節分析資料

	營業額		佔營業溢利（虧損）金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尚在經營業務：				
向美利堅合眾國銷售				
成衣產品	<u>107,529</u>	<u>87,492</u>	<u>2,398</u>	<u>8,904</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在香港出版及提供				
有關服務	<u>—</u>	<u>42,152</u>	<u>—</u>	<u>(6,836)</u>
	<u>107,529</u>	<u>129,644</u>	<u>2,398</u>	<u>2,068</u>

3. 折舊

本期間內，本集團就旗下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扣除之折舊開支約為1,538,000港元（二零零零年：6,981,000港元）。

4. 稅項

	二零零一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		
按稅率16%計算之香港利得稅	668	1,357
遞延稅項(減免)開支	(106)	199
	<u>562</u>	<u>1,556</u>

5.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1,843,000港元(二零零零年:虧損2,962,000港元)與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69,524,961股(二零零零年:164,064,976股)計算。

由於在兩段期間內均無發行具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無載列每股攤薄後盈利(虧損)數字。

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添

本期間內,本集團耗資約938,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254,000港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擴展業務之用。

7.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其中約19,39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9,110,000港元)乃為應收貿易賬項。

以下為按賬齡劃分之應收貿易賬項分析:

	二零零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十日內	10,687	18,639
三十日以上,六十日以內	8,671	398
六十日以上,九十日以內	—	72
九十日以上	32	1
	<u>19,390</u>	<u>19,110</u>

附註:

信貸政策

除以信用狀方式付款外,一般採用掛賬方式結賬,掛賬期由銷貨月份之後計三十日至六十日不等。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為只有具備良好付款紀錄及與本集團有穩固業務關係之客戶方獲以掛賬方式結賬。本集團會因應財政狀況、手頭訂單及其他信貸資料定期檢討給予客戶之掛賬期。

8.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其中約14,26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4,630,000港元）乃為應付貿易賬項。

以下為按賬齡劃分之應付貿易賬項分析：

	二零零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九十日內	<u>14,263</u>	<u>24,630</u>

9.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25,000,000,000	500,000
每50股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 由0.02港元轉為1港元（附註a）	(24,500,000,000)	—
每股拆細為100股面值0.01港元之 股份（附註a）	<u>49,500,000,000</u>	—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50,000,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8,539,860,830	170,797
回購股份	(188,310,000)	(3,766)
	<u>8,351,550,830</u>	<u>167,031</u>
每50股合併為1股（附註a）	(8,184,519,814)	—
削減股本（附註a）	—	<u>(165,361)</u>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167,031,016</u>	<u>1,670</u>

附註：

- (a) 依據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有關股本重組之普通及特別決議案，本公司每股面值0.02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每50股合併（「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股份（「合併股份」）。進行股份合併後，藉註銷每股合併股份其中為數0.99港元之已繳股本，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1港元削減至0.01港元（「削減股本」），並將每股未發行之合併股份（包括因削減股本而產生之未發行合併股份）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

10. 儲備

	資本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虧絀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結存	137,019	320,785	15	7,903	(587,497)	(121,775)
回購股份所產生之盈餘	—	1,288	—	—	—	1,288
回購股份時轉撥往資本 贖回儲備	—	(3,766)	3,766	—	—	—
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	—	165,361	—	—	—	165,361
股份溢價註銷	(137,019)	137,019	—	—	—	—
撇除虧絀	—	(554,939)	—	—	554,939	—
股東應佔溢利	—	—	—	—	1,843	1,843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結存	<u>—</u>	<u>65,748</u>	<u>3,781</u>	<u>7,903</u>	<u>(30,715)</u>	<u>46,717</u>

11.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就授予一間附屬公司之一般銀行融資而作出之公司擔保金額為20,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0,000,000港元）。

12. 關連人士交易

本期間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千港元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顧問費用	100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租金費用	331
	<u> </u>

1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經重新編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列賬形式。

本公司對去年度中期業績報告內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收益作出調整。是項調整乃基因於早前本集團出售附屬公司現需將為數4,588,000港元之重估儲備調撥往本集團之滾存溢利所致。上述調整純屬會計形式上之處理，並不影響本集團之資產淨值或現金流轉。